

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和使用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22日，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生产、销售和使用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2）第047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情况

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申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苏环辐证（E0906）），种类和范围为：生产、销售、使用II类射线装置，有效期至：2023年9月25日。

（一）建设地点、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北厍社区厍西路公司7#车间东北部；

建设内容：公司在7#车间东北部生产、调试CPD-10型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生产、销售数量为15套/年；每套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内置8台DZL150/10型电子加速器。

（二）项目环评文件

本次验收项目《生产、销售和使用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2年1月4日取得了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该项目的环评审批意见，批复文号：苏环核评字（2022）E001号。

（三）竣工验收内容及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内容：生产、销售和使用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表：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现场监测和核查，编制了《生产、销售和使用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瑞森（验）字（2022）第047号）。

二、项目建设期、调试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期、调试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要求。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本次验收内容项目地点、实际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参数与环评及其批复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

辐射防护措施：本项目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为自屏蔽一体式设备，屏蔽体各处均使用25mm



钢板+15mm 铅板+5mm 钢板进行辐射屏蔽防护。

辐射安全措施：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上张贴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及中文警示说明；控制室控制柜上设置了钥匙开关，钥匙开关未闭合时加速器无法出束；加速器检修门与加速器设置门机连锁，检修门未闭合时加速器无法启动工作，加速器工作时检测到检修门打开则立即停机；束下传输装置与加速器进行连锁，束下装置异常时加速器自动停止出束；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上设置多处显示“开机”与“停机”状态的指示灯与声音提示装置；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上、下货口处设置防人误入结构、急停及巡检按钮，当出现紧急情况时，按下急停按钮即可关闭设备，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货物上下口的设计能有效避免人员误入；控制室及加速器屏蔽体外设置多处固定式剂量监测探头，当监测到辐射剂量超过预设值时加速器立即停机；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设置有通风系统；设备上安装多个视频监控探头，工作人员可在控制室观察设备周围环境状况。公司为本项目配备有1台辐射巡测仪及4台个人剂量报警仪，为工作人员配备了个人剂量计。

（二）辐射安全管理措施

辐射安全管理：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设立了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并制定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及辐射事故应急响应方案。本项目4名辐射工作人员均参加辐射安全培训并通过考核，均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和个人剂量监测，公司为工作人员建立职业健康档案及个人剂量监测档案。

（三）监测结果

本项目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四、验收结论

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和使用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建议

1. 加强日常管理，确保辐射环境安全；

2. 每年1月31日前将年度评估报告上传至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和使用电子束表面消杀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2日

